公司代码:601028　　公司简称:玉龙股份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拟分配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880,173.48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为235,785,664.58元。考虑到公司未来战略调整和新业务布局可能产生的资金需求,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它形式的分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玉龙股份	60102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虹	殷超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玉祁镇玉龙路15号	江苏省无锡市玉祁镇玉龙路15号
电话	0510-83896206	0510-83896206
电子信箱	zqb@china-yulong.com	zqb@china-yulon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焊接钢管业务和新能源业务。焊接钢管业务方面,公司拥有12万吨直缝埋弧焊接钢管产能和13万吨螺旋埋弧焊接钢管产能。产品投用途分主要可划分为输送管道和结构用钢管两类。输送管道被广泛应用于石油天然气运输、化工、煤矿、城市供水、供气、供热、排污等领域,结构用钢管被广泛应用于住宅钢结构、桥梁、输变电铁塔、大型机械以及大型建筑工程等项目。

新能源业务方面,公司控股了天津玉汶净,其主要以石墨烯新材料改性技术为特色,定位于车用动力电池及高端 3C 电子用锂电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三元材料系列产品及其改性产品,钴酸锂系列产品及其改性产品以及改性复合导电聚料,产品应用于高端3C数码类电子产品领域以及新能源汽车等动力类应用终端领域。天津玉汶净在宁夏银川及天津拥有两个生产基地,规划分三期建设改性锂电池正极材料及导电聚料项目,规划正极材料产能共计3.3万吨,规划导电聚料产能1.3万吨。但2018年由于新能源市场环境的较大变化,天津玉汶净在生产建设进度、市场客户开拓等方面慢于预期,改性材料的技术领先性未得到市场的充份验证,公司已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将公司所持有的天津玉汶净股权全部进行出售的相关议案,天津玉汶净股权出售完毕后公司主营业务将不包括新能源业务。天津玉汶净股权出售事宜将于2019年5月9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经营模式

(1)焊管业务

焊接钢管业务由于原材料价值在产成品构成中占比极高,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产品生产模式。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由于焊接钢管国际市场的特殊性,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境外经销商,由境外经销商销售给当地及周边的最终客户。对于重大工程业务产品定价主要采取一标一议的方式报价,面向市场零售业务的产品定价采用就具市场波动性的指导报价方式。

(2)新能源业务

采购模式:大宗原材料的采购原则是遵循市场定价,达成较立自主的采购标准,实行主要原材料通过厂单订货需求及分析对重点供应商进行询价比较,采用订单锁定、集中大宗采购的采购模式,实现原材料供应商的多元化采购,直接采购及供应商直接采购,国内采购及全球采购等多种采购方式。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根据销售订单及计划,兼顾市场需求变化的预测,由生产部门给合库存情况,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对于部分大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产品,公司采用与客户深度合作,共同研发的方式尽可能的满足大客户需求;对于部分高毛利率新产品,公司成立专项技术攻关组,明确责任、划定期限,开展包括立项、产品设计、小试、中试、量试在内的系列工作,高效推进研发生产工作。

销售模式:销售采用以价销售模式,同时销售渠道大客户战略,重点攻关国内大型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制造企业和高端3C电子数码电池客户制造企业。天津玉汶净建立了完备的客户档案管理系统,包括重点客户采购额、技术服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包括客户对提货和付款等偏好要求。

3.行业情况

(1)钢管行业

2018年,焊接钢管供给端出现增长,产量同比小幅增加。据中钢协最新数据统计,2018年1-12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9%,钢材产量110,562万吨,增长8.5%。对于焊接钢管需求端而言,2018年整体下游供需表现增长,其中汽车产销下降,房地产增速回落拖累用管需求,但受益于基建投资整体向好和油气领域投资提升的影响,钢管行业重要下游有所突破,要发动管道工程、“新粤浙管道工程”等煤炭气工程项目陆续推进,2018年行业就气度有所回升。

海外市场方面,2018年3月以来,我国进出口贸易持续发展的同时之下,出口不断遭遇欧美等国家“双反”调查,产品出口压力不断加大。2018年我国焊接钢管出口小幅下降,出口总量约为406.02万吨,同比下降1.52%,出口总额约为36.86亿美元,同比增长23.41%。

总体而言,2018年钢管行业即中趋强,未来下游行业需求呈现多样化,汽车产销可能继续面临下行压力,但钢铁构、煤炭气、供水管网改造、城市地下管廊建设将带动钢管需求。加之《关热气发展十三五规划》、《中长期油气管网规划》等政策及规划的加速执行,油气用管将仍维持较快发展态势,从而给钢管行业的发展带来了积极影响。

(2)新能源行业

1.动力电池是锂电池需求增长的主要驱动力

锂电池主要应运在动力锂电池及3C数码类电子产品等领域,鉴于3C数码类电子产品逐渐趋于饱和,增长动力不足,目前动力电池是锂电池需求增长的主要驱动力。根据中汽协数据,2018年1-12月,国内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量分别为127.0万辆,125.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0.9%,61.7%,国内新能源汽车全年产销量情况实现高增长,预计到2020年,国内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将达200万辆,累计产销量将超过500万辆。国际方面,根据EV Tank数据,基于对汽车动力锂电池发展前景的持续看好,2020年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有望达到260GWh,其中汽车动力锂电池出货量占比将近60%。新能源汽车的高速发展对锂电池产生了巨大的需求,同时促进市场对动力型锂电池正极材料的需求。

2.2018年正极材料需求持续增长

锂电池中,正极材料占锂电池产成本的30%-40%,是锂电池中锂离子之源,其性能直接关系到电池性能,是锂电能量密度的基础,是锂离子电池中关键的功能材料。因此锂电池的强劲需求必然会推动正极材料出货量的持续增长。根据高工锂电(GGII)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中国正极材料总出货量为275.7吨,同比增长28.5%。其中,NCM材料出货量136.8万吨,同比增幅67%,行业继续保持较高增速。

3.正极材料高端化趋势明显

2017年3月,高能量、工信部和科技部四部委联合发布了《促进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发展(行动方案)》,提出到2020年,新型锂离子动力电池单体比能量超过300Wh/kg,系统比能量力争达到260Wh/kg;到2025年,新体系动力电池技术取得突破性进展,单体比能量达500Wh/kg。要实现上述目标,由于镍酸铁锂理论能量密度接近理论上限,再提升空间小,同时新能源汽车排布空间有限,在现有技术条件下,高镍三元材料成为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4.正极材料竞争趋势

由于正极材料市场需求旺盛及下游动力电池企业差异化需求明显,导致当下三元材料企业数量多、竞争多元。根据高工锂电(GGII)数据,2013年-2018年国内三元材料企业数量逐年呈增长趋势,截至2018年底国内共计拥有83家三元材料企业。2017年我国正极材料CR5为32.5%,CR10为53.6%;2018年Q1-Q3我国正极材料CR5为35.7%,CR10为57.1%,正极材料行业竞争趋势,行业头部企业创新助规模优势及技术标准,开始呈现出强者恒强的态势。

5.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板

我国2018年新能源汽车补贴相较于2017年退坡约40%,2019年新能源汽车补贴在2018年的基础上再度退坡约60%。在新能源汽车补贴持续退坡甚至取消的背景下,拥有领先技术工艺、大客户资源、高效研发团队、良好成本控制、充足资金投入、个性化产品服务支持的锂电池正极材料制造商才能够在真正市场化的竞争中脱颖而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834,113,135.65	2,561,254,664	10.65	3,101,126,532.94
营业收入	1,522,929,646.89	1,384,683,338.23	9.98	1,814,507,64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80,173.48	79,677,887.77	-72.54	-640,349,65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008,804.06	1,125,258.47	-5,362.02	-340,470,22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47,145,513.00	2,025,265,339.52	1.08	1,949,633,90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25,970.58	190,158,951.20	-146.92	261,033,077.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0.1018	-72.59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0.1018	-72.59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4.01	减少2.94个百分点	-28.0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70,931,253.49	513,409,008.40	313,216,680.43	325,372,70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2,504.99	75,679,925.56	7,376,754.56	-64,949,01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77,222.74	-3,381,269.47	5,607,406.28	-65,102,25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7,975.12	-16,448,068.48	-43,188,116.43	-61,777,770.7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8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15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拉萨市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391,541,858	50.00	0	质押	391,996,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许程	未知	3,764,888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魏强	0	3,466,803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玉英	10,000	3,140,0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世彤	1,110,000	2,523,92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葛秀芬	40,000	2,500,0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根浩	-390,000	2,270,0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施晓鹏	1,000,000	2,140,96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宏丽	136,300	2,080,21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施基平	0	2,031,768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知合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除知合科技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2,292.96万元,同比增加39.98%;营业成本144,522.48万元,同比增加13.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8.02万元,同比减少72.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900.39万元,净利润减少主要系资产减值损失及业务亏损所致。

钢管业务方面,公司钢管实现销售量40.90万吨,较上年同期减少12.02%;钢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0,133.0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9.40%;钢管业务营业成本141,848.37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2.46%;钢管业务经营性利润为-1,079.00万元(注:此处的经营性利润指不包括资产处置收益、土地房产转让对应的税金、资产减值、投资收益、营业外收支等非经营性因素的税前利润)。钢管业务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时增长主要原因是受钢管市场的充份验证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钢管产品需求和价格稳步上升。钢管业务经营性利润亏损主要系产品毛利率下滑,叠加期内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新能源业务方面,天津玉汶净全年实现销售量123.22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79.1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5.18万元。新能源业务经营亏损,主要系新能源市场环境变化较大,天津玉汶净在生产建设进度、市场客户开拓等方面慢于预期,改性材料的技术领先性未得到市场的充份验证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

2 公司发展战略

2019年仍然是公司的业务转型之年,公司将以持续优化业务架构为核心,继续积极谋求转型发展,优化资产质量,提升公司自身价值。转型过渡期内,公司将继续依托现有的钢管业务维系经营生产。公司钢管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直缝埋弧焊管及螺旋埋弧焊管,产品品种齐全、区位优势明显、客户资源丰富,能够继续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

3 经营计划

2019年,为实现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继续积极谋求业务转型

2019年,公司将继续积极谋求业务转型,坚持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深入研究、审慎决策、全力推进,不断整合资源,强化管理,以期尽快推动业务转型基础工作,为公司带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2.实现钢管业务业绩稳增

公司和型们处于探索阶段,为确保公司经营业绩平稳过渡,公司钢管业务经营方面,将以成本管控为手段,进一步提高附加值,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实现钢管业务利润稳步增长。

4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5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6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2019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按照上述文件要求,对财务报表部分项目进行列报调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作相应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调整内容和对公司的影响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8-057)。

7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8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丽能量投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RMB5,000	投资管理,咨询
天津玉汶海石墨烯储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34	66.67	RMB3,665	电池材料制造,销售
天津文交凯胜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33.34	66.67	RMB3,000	电池材料制造,销售
宁夏汉英石墨烯储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34	66.67	RMB40,000	电池材料制造,销售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详见2018年度审计报告中的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4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龙股份”或“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以书面送达、传真以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剑女士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讨论,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是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战略调整和业务布局可能产生的资金需求,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广大投资者整体利益。

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核销坏账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监事会、经理层职责权限、任职资格和议事规则缺乏明确规定,或未按照权限和职责履行;(2)因决策程序不科学或失误,导致重大并购失败,或新并购的单位不能持续经营;(3)公司投资、采购、销售、财务等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内部控制系统整体失效;(4)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50%以上;(5)违反国家法律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重大环境污染或质量等问题,引起政府或监管机构调查或引发诉讼,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严重受损;(6)内部控制重大和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未落实“三重一大”政策要求,缺乏民主决策程序;(2)未开展风险评估,内部控制设计未覆盖重要业务和关键风险领域,不能实现控制目标;(3)未建立信息搜集机制和信息管理制度,内部信息真诚存在严重隐瞒,对外信息披露未经授权,信息内容不真实,遭受外部监管机构处罚;(4)未建立举报投诉和举报人保护制度,或举报信息渠道无效;(5)子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建立特当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决策层、管理层职责不清,未建立内控制度,管理散乱;(6)委派子公司或企业所属子公司的代表未按规定履行职责,造成公司利益受损;(7)违反国家法律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环境污染或质量等问题,在国家级新闻媒体频繁报道,造成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受损;(8)违规或违章操作造成重大或较大安全事故,或近报、谣报、瞒报事故。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说明:

无

(二)、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公司在自我评价过程中,注意到公司在个别流程上存在一般缺陷,但未对财务报告产生直接影响。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和完善,使风险可控。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在自我评价过程中,注意到公司在个别流程上还存在一般缺陷,但报告期内未产生直接财产损失。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和完善,使风险可控。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否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规模调整状况,公司动态调整内控制度,有效确保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与公司战略、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报告期内,公司对各重要业务和管理环节建立内部控制,并有效执行,达到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019年,围绕公司最新战略目标,公司将继续完善内控与风险管理长效机制,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实现内部控制从形式到内容、从事后反映到事前控制的实质性转变。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程涛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1.1 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2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9-2号逸阳大厦1009A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3日

至2019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票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7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8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
9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0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
11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1.2 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

1.3 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

1.4 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

1.5 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28	玉龙股份	2019/5/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a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并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法人股东单位证券账户卡;

b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玉祁镇玉龙路15号

(三)登记时间:2019年5月17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00)

(四)会议联系人:姜虹、殷超

(五)联系电话:0510-83896206 传真:0510-83896206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华2号逸阳大厦1009A室

邮政编码:214183

电话:0510-83896206

联系人:姜虹、殷超

(二)会议会期半天,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特此公告。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2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7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8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9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0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11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5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龙股份”或“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以书面送达、传真以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剑女士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讨论,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 年度内部控制信息的编制、审议和披露(2015年12月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审阅了《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发表如下意见:《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基本真、真实、完整的,内控规范体系在公司各单位、各业务层面、各领域得到了很好地执行,对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是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战略调整和业务布局可能产生的资金需求,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广大投资者整体利益。

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股票赎回: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核销坏账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100万元	100万元>直接财产损失金额≥30万元	30万元>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监事会、经理层职责权限、任职资格和议事规则缺乏明确规定,或未按照权限和职责履行;(2)因决策程序不科学或失误,导致重大并购失败,或新并购的单位不能持续经营;(3)公司投资、采购、销售、财务等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内部控制系统整体失效;(4)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50%以上;(5)违反国家法律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重大环境污染或质量等问题,引起政府或监管机构调查或引发诉讼,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严重受损;(6)内部控制重大和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未落实“三重一大”政策要求,缺乏民主决策程序;(2)未开展风险评估,内部控制设计未覆盖重要业务和关键风险领域,不能实现控制目标;(3)未建立信息搜集机制和信息管理制度,内部信息真诚存在严重隐瞒,对外信息披露未经授权,信息内容不真实,遭受外部监管机构处罚;(4)未建立举报投诉和举报人保护制度,或举报信息渠道无效;(5)子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建立特当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决策层、管理层职责不清,未建立内控制度,管理散乱;(6)委派子公司或企业所属子公司的代表未按规定履行职责,造成公司利益受损;(7)违反国家法律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环境污染或质量等问题,在国家级新闻媒体频繁报道,造成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受损;(8)违规或违章操作造成重大或较大安全事故,或近报、谣报、瞒报事故。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